

臺灣與朝鮮總督府建築之比較

廖文碩、王建鈞*

壹、前言

屬於國家而帶有象徵性意義的建築，只有透過促成這些建築產生的政治與文化情境才能加以瞭解。特別在一國之都，官方建築與城市計畫無非用以強調權力的核心。除了穩定而開放的民主社會之外，權力核心往往必須與一般大眾保持距離，使之高高在上，遙不可及，以凌駕來自底層的任何挑戰。而對於殖民政權來說，挑戰多半以被殖民者的民族主義運動形式出現，只有經過長期的發展才能達到政治上的整合。挑戰愈大，樹立帝國權威與價值論述的不可侵犯性便愈形重要，殖民地首府官廳建築的本質意涵便在於此。¹1894年中日甲午戰後，日本於隔年取得臺灣；1910年「日韓併合條約」簽訂，李氏朝鮮王朝滅亡，日本正式掌控朝鮮半島。日本帝國於兩地皆以總督府為最高的統治機構，兩地的總督府廳舍建築分別於1919年和1926年先後落成啟用。關於臺灣總督府廳舍，國內已有專書研究，而朝

鮮總督府廳舍則似無專文討論。本文嘗試根據前者的研究成果與後者的相關史料，針對建築之由來、樣式設計、結構建材、空間構成、沿革等方面，將二個總督府廳舍建築進行初步比較，藉二者異同之端倪，或能管窺日本帝國殖民建築的發展樣貌與特質。

貳、總督府建築的由來

一、臺灣總督府

(一) 1895-1919年的臺灣總督府與總督官邸

日人治臺初期，官舍大多沿用前清遺留下來的官署建築，例如治理臺灣最高指揮所的總督府，即先後選擇了清代的基隆海關與欽差行臺作為辦公空間。此外，1901年完工的總督府官邸亦兼有特殊的總督辦公功能設計。1895年6月5日，樺山資紀於基隆登陸後，將其官署設於清廷的基隆海關之內，此即為最早的臺灣總督府。基隆海關建築為2層樓磚木構造，典型的陽台殖民地樣式。樺山總督於6月14日進入臺北城，基隆海關的臺灣總督府功能僅維持10天即告結束。

1 Laurence Vale, *Architecture, Power, and National Identi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67-69.



日治初期作為臺灣總督府的清代「欽差行臺」建築

資料來源：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楊孟哲教授。

樺山總督隨即以欽差行臺為臺灣總督府，此為清代布政使司衙署建築群中的一部分。欽差行臺建築坐南朝北，深四進，分東西兩棟，總督以東大堂為辦公空間，第四進為屋舍。²此建築作為臺灣總督府達24年之久，歷經樺山資紀等7任總督。³1919年新總督府廳舍完工落成，總督府所屬各單位遷出，總督府舊

廳舍隨後轉給學校使用。⁴1929年，總督府舊廳舍及相關清代衙署舊建築將因市區改正計畫而拆除，經報紙披露消息之後，總督府決定更改計畫，並規劃整修保留此建築。1932至33年間，舊總督府廳舍重要部分拆遷至植物園，原址則蓋起了臺北公會堂。

1901年落成的臺灣總督官邸，以能提供總督及其家眷生活、總督行政辦

2 李瑞宗，《臺北植物園與清代欽差行臺的新透視》（臺北：南天出版社，2007年11月），頁139。

3 1895年6月至1919年4月期間，歷任臺灣總督為：樺山資紀、桂太郎、乃木希典、兒玉源太郎、佐久間左馬太、安東貞美、明石元二郎。

4 1919年總督府舊廳舍前半部轉給同年新設立的高等商業學校（今臺大法學院前身），後半部轉給同年新設立的農林專門學校（今中興大學前身）使用。李瑞宗，《臺北植物園與清代欽差行臺的新透視》，頁44。



施工中的臺灣總督府廳舍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公、以及賓客接待等三項功能為空間設計。總督府官邸為兩層樓磚石混合建築，其中1樓東側為辦公事務空間、西側為接待性質空間，與傳統印象中，官邸僅作為家庭起居的功能設計有所差異，這可能是當時總督府新廳舍尚無著落之權宜措施。⁵在1919年總督府廳舍落成之前，官邸的公務機能可謂相當的顯著。⁶

（二）臺灣總督府新廳舍

1895年日本接收臺灣之時，清廷並未造冊移交官產，所以總督府並無法確認哪些建物可以用來作為官廳。為此臺

北縣知事於7月開始著手調查核驗私有土地，確定了其可掌控的土地及官產。1896年總督府聘請英人芭爾登（W. K. Burton）規劃臺灣的城市建設。隨後於1897年，「臺北市區計畫委員會」成立，開始了整體的城市設計規劃。1900年，委員會提出市區計畫圖草案，確定了總督府的建地將位於文武町二丁目。⁷不過這塊地上已蓋有若干建築物，如林氏及陳氏宗祠，為取得土地，總督府可能是以購買土地的方式，將祠堂建築遷走。⁸而在整地完成到動工興建總督府的期間，這塊土地並未被閒置，曾設置過

5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臺北：向日葵文化，2006年6月），頁50。

6 1904年6月15-25日，兒玉總督曾於總督官邸召開地方官會議。《臺灣大年表》（臺灣經世新報社，1932年），頁55。

7 黃俊銘，《臺北賓館之風華再現》（臺北：外交部，2006年11月），頁16。

8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34。



初期的朝鮮總督府廳舍（原朝鮮統監府廳舍）

資料來源：朝鮮總督府編，《新興の朝鮮》（京城府：朝鮮總督府，1929年），頁8。

跑馬場，成為總督府的體育俱樂部。

臺灣總督府的財政在治臺初期多仰賴日本國庫的支持，雖有新廳舍的興建規劃，但因經費龐大，且1901年完成的總督官邸提供了總督的辦公空間，直到1905年12月總督府舊廳舍發生火災，新廳舍的建築計畫才得以加速進行。⁹臺灣總督府的新建工程於1912年6月正式動工起造，建造的工期長達7年，工程費用總計日幣2,696,441圓。

二、朝鮮總督府

（一）從統監府到總督府

1905（日明治38）年，日本逼迫李氏朝鮮王朝簽訂「乙巳保護條約」，獲得其外交權，藉由朝鮮統監府官署的形式，逐步將朝鮮半島納為其殖民地。

1910年10月朝鮮總督府正式成立，首先入駐原統監府廳舍辦公，由於空間有限，無法合署的部局等單位散置四方，協調聯繫、執行勤務等有所不便，故有新築廳舍之議。總督府為應急，先於次年1月進行增修，惟仍不敷需求。¹⁰1912年，朝鮮總督府取得李氏王朝京城（今首爾市）正宮景福宮的管轄權，首任總督寺內正毅（任期1910-1916年）乃選定景福宮正殿勤政殿前方為總督府新廳舍建地，並同時規劃興建朝鮮神社。

朝鮮總督府廳舍的選址充滿爭議。在朝鮮舊王朝正宮正門（光化門）與正殿的中心線上起造日本帝國的殖民政府官廳，在東方宮殿建築群中唐突樹立起

9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82。

10 〈總督府新營廳舍建築の由來及び其の經過に就て——土木局長持地六三郎氏談〉，《京城日報》，3159號，1916年6月25日，版2。《京城日報》係朝鮮總督府機關報。



朝鮮總督府廳舍
資料來源 《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

一西洋古典理想樣式，不僅昭示了總督府殖民統治與追求西化的企圖，同時也引發日本要截斷朝鮮人風水運脈陰謀的臆測。廳舍完工後，從正前方看來勤政殿全遭遮蔽，不久總督府又以前方腹地狹窄為由，將光化門移至景福宮東側建春門附近，舊王宮形象已蕩然無存。工程期間，不僅發生朝鮮人抗議與破壞事件，¹¹日本文化界人士如受總督府之託從事朝鮮半島民俗調查的學者今和次郎、著名的民藝運動家柳宗悅等均強烈反對，後者更嚴厲批評該工程計畫只會導致強烈的民族反抗情緒，是「多麼無益而魯莽啊」！¹²

（二）朝鮮總督府新廳舍設計調查

11 例如《臺灣日日新報》1921年9月13日（日刊）、1926年2月8日（夕刊）等均有總督府廳舍遭朝鮮人放置爆裂物的報導。

12 〈彼の朝鮮行〉，《改造》，1920年10月號，收入《柳宗悅全集》（東京：筑摩書房，1981年），第六卷，頁63。



臺灣總督府中央塔高60公尺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朝鮮總督府新廳舍的前期規劃曾進行過廣泛而詳細的設計調查，以獲取有關公共建築設計、現代設備與專利構材的最新發展以及本地建材與建築業等方面資訊，調查地區廣及歐美、東亞的滿洲、青島、朝鮮半島、臺灣等地。¹³調查

13 檢閱《臺灣日日新報》可知，自1914年迄1926年朝鮮總督府完工，陸續有朝鮮總督府技師來臺的消息。1925年3月7日《臺灣日日新報》（日刊）尚可見日籍技師中島猛專程為即將完工的朝鮮總督府新廳舍和朝鮮神社抵臺考察有關白蟻問題和安靈等儀式的報導，參見〈臺灣神社及總督府を視察に来た〉，版5。

工作的主要負責人為國枝博與岩井長三郎二位日籍技師。¹⁴國枝博畢業於東京帝國大學工科大学建築科，1907年獲聘朝鮮統監府技師，1912年6月奉朝鮮總督府之命為新廳舍建案遠赴歐美各國考察。岩井長三郎則奉派赴臺灣、青島、滿洲等地調查，1914年來臺時，還到南部停留了幾天。¹⁵總督府並另行委託九州帝國大學教授岩岡博士及正山技師，專程赴滿洲考察暖房設備。¹⁶1915年調查工作告終，設計草圖完成，惟因該年帝國議會解散，直到次年預算案通過後，才開始動工。

（三）建造費用

朝鮮總督府最初擬定300萬日圓的建造費用，¹⁷因物價上升先追加了120萬，又再粗估了二百餘萬的新增額度。¹⁸最後完

工時，結算工程部分總共花費6,364,482圓，加上外圍倉庫及建築內部整理費387,500圓，所費不貲。¹⁹原定8年的工期也延長了，自1916年6月舉行動土儀式，至1926年10月的落成典禮，前後費時逾10年。可謂近代日本殖民建築史中，最龐大的公共工程計畫之一。

參、總督府建築的樣式設計、結構與建材

一、臺灣總督府

（一）設計競圖經過

臺灣總督府新廳舍的設計與興建皆有相當多的創舉，完工後成為當時臺灣第一高樓，為日本治臺期間所建造的重要官署建築之一。臺灣總督府的建築設計，應是在當時的民政長官後藤新平的提議之下，採取了公開的正式競圖模式來徵求設計案。²⁰這應是日本有史以來的第一個正式競圖案。總督府為此成立了審查委員會，委員由日本學界及總督府官員組成，他們制定出審查的規則，規定參加競圖者的資格²¹及以二階段競

14 〈總督府新營廳舍建築の由來及び其の經過に就て——土木局長持地六三郎氏談〉，《京城日報》，3159號，1916年6月25日，版2。

15 1914年2月8日的《臺灣日日新報》（日刊，版2）載有岩井與另一位朝鮮總督府技師澤永彥四郎抵臺的消息。岩井其後轉為負責朝鮮神社的設計調查。國枝博亦曾來臺出差，參見《臺灣日日新報》（日刊），1917年1月10日，版2。

16 〈臺灣神社及總督府を視察に來た〉，《臺灣日日新報》（日刊），1925年3月7日，版5。

17 《朝鮮總督府施政年報·大正7-9年》，第五十四節建築，頁232-233。

18 《朝鮮總督府施政年報·大正11年》，第五十七節建築，頁314。大正13年起，總督府因財政吃緊，加上工程時間延長，不得不逐年修正預算金額，參見各年度《施政年報》。

19 〈朝鮮總督府廳舍〉，《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頁197。

20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83。

21 有資格參加此項競圖者僅以居住在「日本帝國」領土內（包含臺灣）者為限，而對相關建築專業的資格認證則無規定。黃俊銘，《總督

圖²²的評選方式，評選出「甲賞」、「乙賞」、「丙賞」各一名。但評選的最後決定權仍在於臺灣總督府，審查會的評斷只是總督府決定當選者的參考依據而已。²³

此競圖案經過報紙、雜誌等媒體的宣傳，在日本建築界廣為人知。第一次審查時即有相當多的設計案參賽，審查結果共有7位入選者，評審委員對參賽的設計案提出了一些改進的建議，如建築在設計上應多考慮臺灣亞熱帶的氣候條件需求。經過約1年的設計時間，在第二階段的競圖時，入選者即對自己的設計做了若干的修正調整。因為第二階段的評選內容為細部設計能力，臺灣位處地震帶，結構設計與建材使用須詳加考量，而設計抄襲的問題也在這一次評選中顯露出來。委員會最後的審查結果，長野宇平治為一等、片岡安為二等、櫻井小太郎為三等。但1909年4月22日官報公布結果時，竟然是甲賞從缺，而原本評定為一等的長野宇平治獲得乙賞、片

岡安為丙賞，櫻井小太郎則無名次。長野宇平治對此結果難以接受，遂去函向總督佐久間左馬太抗議，總督府則由民政長官覆函長野，說明參賽規則中明定參賽者對結果不得有異議，而駁回其抗議信函。

（二）樣式特色

總督府新廳舍的施作雖是以長野的設計為藍圖，但總督府實際上卻做了若干的修正，其中與原設計最大的差異即是中央塔樓向上拉高許多，其他諸如立面紅白相間的面積擴大，入口處的變化以及增加凹凸面等細部裝飾等等，將臺灣總督府築成更具有「統治威權」象徵意涵的建物。建築設計的修改據聞是由任職於總督府營繕課的森山松之助所主導，同機關的野村一郎及井手薰，對此建案的設計也多有著墨。²⁴長野與森山均曾受業於日本第一代最成功的建築家之一辰野金吾，「辰野式」風格成功地將英國維多利亞·哥德（Victorian Gothic）樣式個人化，在明治末期造成一股風潮，也是臺灣總督府建築風格的基調。

（三）結構與建材

府物語》，頁88。

22 第一次初選以整體配置與建築空間樣式設計為主，第一次初選入選者才能參加第二次競圖；第二次競圖則是以構造、工程等細部設計能力來論斷能力高低。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87。

23 審查規則中明定「當選者乃由臺灣總督府根據審查會之議定決定之」。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89。

24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105。

此建築建地面積約為2,165坪，主體建築樓高五層，而中央的塔樓高度為60公尺，原本長野宇平治設計的中央塔樓僅有六層樓，後來修改為十一層樓，落成時為臺北最高的建築物。但此塔並無實用的功能，只有在旗幟飄揚於高塔上方時，可用來誇耀統治者高高在上的權威。而就建築上的儀禮習俗來說，高塔的完成表示了建築的結構已大致完成，需要舉行儀式來鎮宅祈求平安，因此臺灣總督府於1915年6月25日上午10時30分，舉行了「上棟式」，將「棟札」安放於第十一層塔樓的屋架之上，象徵建築工程已近尾聲。²⁵

此建築耗用的建材相當可觀，在材料使用上，總督府考量到材料的適地性與運費控制等條件，選用了本地的木料如新竹的檫木、嘉義阿里山的檜木、扁柏等，來搭建屋架及製作門窗之用；而室內粉刷用的生石灰，也是以本地生產的為主。此外，總督府建築採用新式的專利建材，如特別燒製的紅色面磚作為外牆的保護及裝飾貼用。

二、朝鮮總督府

（一）設計者與樣式

朝鮮總督府廳舍的首任建築顧問為德國人George de Lalande（1872-1914），²⁶柏林工科大學畢，1893年到日本，於橫濱開設事務所，主要為當地的外國人設計宅邸，其作品大部分已於戰火中毀圮，今日僅存其自宅和位於神戶的湯瑪斯宅（俗稱風向雞之家）。²⁷以當時盛行的青年風格（der Jugendstil）為特色，簡潔洗鍊，重視細部圖案裝飾。de Lalande在1912年接受總督府顧問一職，不幸於1914年8月赴朝鮮出差返回日本後，突然因病逝世。接續他的是原任臺灣總督府營繕課長的野村一郎，²⁸東京帝國大學工科大学博士，在臺期間曾主持包括舊總督官邸（1901年落成，1913年改建完工為今臺北賓館之樣貌）、臺灣總督府博物館（今國立臺灣博物館）等大型建築工程，崇尚古典風格。

朝鮮總督府廳舍的整體風格屬於古典的歷史樣式，以文藝復興樣式為本，正面由6根科林斯式立柱組成柱廊，中央

25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137。

26 〈總督府新營廳舍建築の由來及び其の經過に就て——土木局長持地六三郎氏談〉，《京城日報》，3159號，1916年6月25日，版2。

27 藤森照信，《建築探偵の冒險・東京篇》（東京：筑摩書房，1989年），頁264。

28 〈總督府新營廳舍建築の由來及び其の經過に就て——土木局長持地六三郎氏談〉，《京城日報》，3159號，1916年6月25日，版2。

塔樓採大圓頂加上頂塔，細部設計融入了新巴洛克風格，堅實的花崗石壁面尤其透出莊嚴肅穆之感。朝鮮總督府廳舍的設計，一般均歸功於de Lalande、野村一郎以及國枝博三人。根據目前掌握的資料看來，de Lalande的貢獻似乎不大，國枝博才是最初的設計者。國枝博在總督府委託的海外設計考察結束後，自1917年起於擔任主任技師的二年間，完成規畫設計。²⁹ 建築顧問野村一郎則依據國枝博的設計做了一些重要的修改，包括擴大府前道路、強化代表官廳威權的文藝復興式風格、中央塔樓採用圓頂等。³⁰ 然而，究竟誰是總督府廳舍最終的設計者，以《朝鮮建築史論》與《臺灣の建築と工藝》等著作聞名的亞洲建築史家藤島亥治郎則持相當不同的見解。藤島在1922年就讀東京大學三年級的夏天，為了學校工地實習要求、又聽聞總督府正進行這場盛大工事，於是親赴京城，而獲得了第一手的見聞。³¹ 藤島抵達

時，正值鋼筋結構完工、開始鋪貼外牆花崗石面之際，遂對廳舍工程有如下的觀察與評論：

（朝鮮總督府）完全是富士岡先生的設計。當時岩井長三郎在總督府擔任主任技師，富士岡的職位次於他。然而總督府廳舍是個十分龐大的工程，富士岡雖是該工程團隊的一員，仍得以離群以保持個人風格。³²

（富士岡先生）得以自由而任意地設計，所以設計理念非常純粹，能夠充分地掌控全局。³³

至於富士岡重一的設計風格，據藤島所言富士岡是個「德國派的傳統主義者」，對建築史特別感興趣，當時尤其為德國柏林大型公共建築與城市現代化的推手霍夫曼（Ludwig Hoffmann,

の建築界），《建築雜誌》，1248號（1986年7月），頁8。該文係藤島亥治郎接受東京大學教授藤森照信的訪談。

29 〈全く嬉しい——最初の設計者國枝工學士語る〉，《京城日報》，6770號，1926年10月1日，版2。

30 野村一郎最早在臺灣總督府營繕課課長任內，即受朝鮮總督府土木局局長持地六三郎之託對新廳舍的建築設計提出建言。依野村之見，日本官廳塔樓普遍為四角形，採用圓頂者，朝鮮總督府為首例。參見〈建築材料は殆んど朝鮮産・標本的に配合した——建築顧問野村一郎氏談〉，《京城日報》，6770號，版2。

31 〈近代建築の黎明期——大正末から昭和初期

32 〈近代建築の黎明期〉，頁8。按1926年廳舍完工之時，岩井長三郎任總督府建築課課長，富士岡重一為技師主任。原文為：「（朝鮮總督府）は完全に富士岡さんの設計です。總督府のあのころの建築の主任技師は岩井長三郎さんですが，富士岡さんはその次の方ですね。總督府廳舍は特別に大きな工事でしたから，富士岡さんはそのスタッフからちょっと離れた別格の形でいましたね。」

33 原文為：「自由氣儘に設計されたんですね。だからデザイン思想は非常に純粹ですよ。内外を通してわりによくできていると思います。」



朝鮮總督府正面廊柱

資料來源：《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

1852-1932) 的設計所傾倒，成天閱讀其作品集與照片圖冊，因而藤島覺得朝鮮總督府廳舍的設計，「與霍夫曼的作品非常地相似哪！」³⁴ 富士岡本人在總督府廳舍完工接受記者訪問時表示，廳舍的室內裝飾除了追求最新的德國圖案設計潮流外，尚以法國凡爾賽宮、比利時皇家宮殿等典雅風格自許。³⁵

34 〈近代建築の黎明期〉，頁8。

35 〈ベルサイユ宮殿を偲ぶ室内の裝飾——監督技師富士岡重一氏談〉，《京城日報》，6770號，1926年10月1日，版2。

(二) 結構與建材³⁶

建築用地東西向長約133公尺，南北向長約68公尺，共29,481坪。建物坪數2,134坪，正面寬超過128公尺，進深超過68公尺，五樓樓層總面積達9,619坪，共257間房。正前方及側面均布置了庭苑。³⁷

主體建築樓高近23公尺，中央塔樓高約54.5公尺。地基深4.5公尺，地樁共採計9,388根落葉松木。建築本體為鋼筋混凝土構造，鋼筋採用專門結構系統。中央塔樓圓頂為青銅製，上有頂塔，其餘屋頂板分為銅製及一種專業複合材料（マルソイド）二類，並設有天窗。³⁸ 建築主體內牆砌磚，外牆使用花崗石，採自首爾市東大門外京畿道附近。該地區高山根部石床，屬中生代花崗岩質者，多經風化外露，為極佳石材，自古即廣泛使用於王宮等建築，有「御止石」的

36 以下有關朝鮮總督府的結構、建材、現代設備等，主要參考〈朝鮮總督府廳舍〉，《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頁196-197。

37 依據1916年所頒布的朝鮮總督府訓令第四十三號〈朝鮮總督府建築標準〉第三十九條，總督府及所屬官署廳舍建築用地面積須為總建坪的十倍以內，如有超過情形，必須以附屬地的名目加以整理。參見《朝鮮總督府官報》，1275號（1916年11月2日），頁16。

38 感謝中原大學建築史研究室有關該時期特殊材料名稱的解答，惟文責由筆者自負。

美名。³⁹建築物內部的重點空間多使用石材，如正面大玄關及左右小玄關牆壁及地板均採花崗石，為辦公核心所環繞的大廣間，則使用大理石，並以馬賽克裝飾。

富士岡重一曾撰文詳述朝鮮總督府廳舍所採用的大理石種類及產地。⁴⁰由於總督府規定新築廳舍應儘量使用朝鮮半島當地所產建材，技師們在親赴各道實地調查後，得知該地石材量多而質精，色澤種類豐富，然而不知何故大理石使用程度始終較低，殊為可惜。於是挑選其中質地優美、產量大、且產區方便搬運的14種大理石，做為廳舍室內裝飾之用。例如總督府大廳的大型階梯及其扶手，便是採用黃海道所產的白色大理石和京畿道雪嶽山所產的蛇紋大理石。

一般事務性辦公室採生石灰粉刷，地板採歐美引進的亞麻油氈地材，防

火防塵。走廊地板及一般樓梯採人造磨石，各樓層陽台地面鋪瀝青。一樓天花板高約4公尺，2至4樓各高近5公尺。細部材料方面，所有窗戶均採不銹鋼窗框格，事務性辦公室窗戶為二層式，氣密性佳。玄關大門為青銅製，其餘所有房門均採胡桃木板、五金門鎖，樓梯則為胡桃木扶手與鑄鐵裝飾。

（三）現代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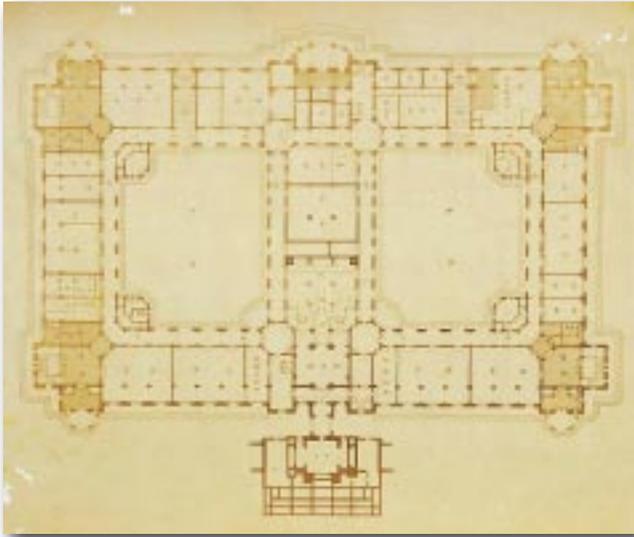
暖房汽罐室計174坪，設有4座筒狀多管式加熱蒸汽鍋爐，各鍋爐均有自動焚火裝置，由屋外管道運送蒸汽，採低壓蒸汽供暖系統，室內一般維持攝氏20度。藉來自戶外的水道引水供應廁所、水龍頭、浴室、廚房、汽罐室等，並有大型水泥製儲水槽儲存地下水以供其他使用。建築物各重要地點配有消防栓計48個，為美國公司製品。沖水廁所共計9間，汙水由鐵管排放至東側中庭的污水淨化槽，以細菌自然淨化法處理。電力設備方面，全棟共有9座人員使用電梯、1座貨梯及2座小型升降機，使用電燈1,300餘個，各獨立空間平均消耗電力200瓦。此外並有電動時鐘、電話、電鈴等設備。

肆、總督府建築的空間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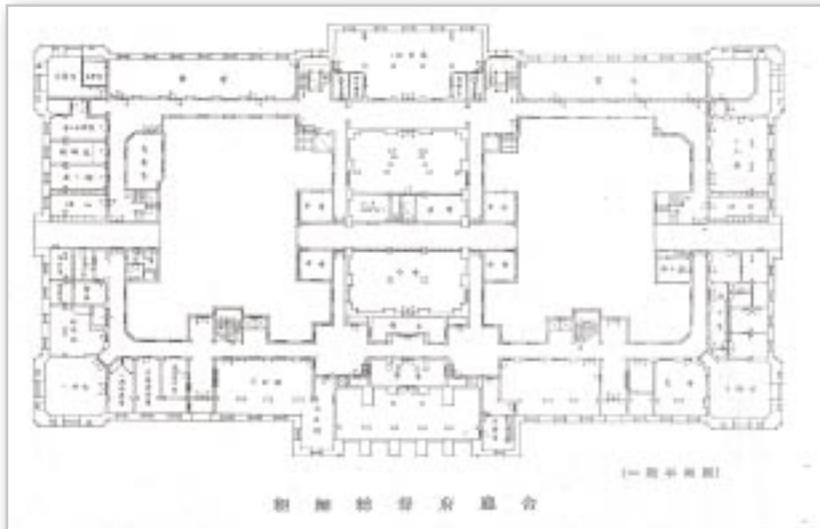
一、臺灣總督府

39 O. S. 生，〈朝鮮の建築材料と執工の參考〉，《建築雜誌》，231號（1906年3月），頁156。該作者係日本建築協會一員，明治38年間訪問朝鮮寫就的報告中，述及當地主要建材包括石材、木材、砌磚、砂之產區與質量，以及朝鮮京城地形、地質環境、交通運輸、專業工匠不足問題等。

40 富士岡重一，〈朝鮮の大理石〉，《朝鮮》，136號（1926年9月），頁11-18。該雜誌係朝鮮總督府機關誌。富士岡於文中提及他到臺灣時，對當地做為建材的木材質量之豐美印象深刻，惟石材極為有限；反之，朝鮮半島的石材甚豐，但優良木材稀少。



臺灣總督府地階（地面層）平面圖
資料來源：李重耀建築師。



朝鮮總督府一階（地面層）平面圖

資料來源：《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

在空間構造的設計上，臺灣處於地震帶，建築體的耐震與否為設計的重要考量，總督府建體呈「日」字結構，實為一良好的耐震平面。⁴¹比較特別的是，建築內部的四個角落設計了向中庭突出的「喫煙室」（吸煙室），這個筒狀結

構不但有助於穩固建築，更顯示出當時已有隔離二手煙的概念。而在這些吸煙室旁還設置了上下樓層貫通的管道間，可有效率地集中處理各樓層的垃圾。考慮到臺灣亞熱帶的氣候，總督府建築東、南、西側都設計了陽台，北側因較無烈日曝曬問題，所以這一區的建築的外側即無此設計。

41 黃俊銘，《總督府物語》，頁121。



臺灣總督府大會議室

資料來源：中原大學黃俊銘教授提供。

臺灣總督府新廳舍中的重要空間如入口的大廣間、三樓的總督公室（總督辦公室）及大會議室，皆坐落於本建築中軸線的核心位置上。總督的辦公室之下為入口門廳的玄關。特別的是大會議室講台後方，設有掛著日本天皇照片的「御真影室」，此一空間就正位於本建築的中心點上，將日本天皇為總督府中央精神領袖的象徵意義表現無遺。

二、朝鮮總督府

以二個總督府的平面圖相較，顯而易見的相同點是雙方均採用官廳建築常見的「日」字型結構、建築物中軸線

為核心所在、主要入口皆位於正面中央等。不同的是，臺灣總督府地面層稱「地階」（即英文的ground floor），地階之上稱「一階」（即英文的first floor），採用的是歐洲制；朝鮮總督府地面層稱「一階」，採用的是美國制。

朝鮮總督府地面層外牆仿石砌設計，與臺灣總督府相同，故易予人地面層類似臺基的觀感。主要提供附屬性的服務空間及水電能源設備，包括守衛室、文書收發室、內部郵便局、司機室、休息室、倉庫、食堂、變電室、電工分線室等，較為特殊的是販賣店與室內車庫。



朝鮮總督府大會議室，正中央為天皇玉座。

資料來源：《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

中央主要入口兩側亦有弧形車道，方便座車進入，與臺灣總督府不同的是沒有門廊。主要入口左右尚有2個出入口，加上東西二側通往中庭通道，以及背面的2個通道，一共有7個出入口。⁴²經大玄關進入二樓同樣是挑高三層樓的大廳，面積達210坪。天花板高逾21公尺，彩繪玻璃天窗、花崗石與人造石柱、大理石鋪面地板與樓梯，天花板壁帶打燈，與臺灣總督府大廳華麗的巴洛克風格裝飾相較，顯得簡潔素雅。二樓辦公空間容納了會計、文書、土木、建築等課。

42 〈巍然たる五層樓〉，《京城日報》，3159號，1916年6月25日，版3。



朝鮮總督府總督室

資料來源：《建築雜誌》，492號（1927年2月）。

總督室同樣位於三樓正立面中心（二樓玄關之上），不同的是秘書官室與接待室分列左右二側。牆壁採胡桃木壁板，地板嵌木。同樣位於日字型結構中軸上與總督室相對的大會議室，面積約106坪，天花板暨壁面以灰泥粉刷、石膏浮雕，天花板壁帶打燈。大會議室正前方中央設置天皇玉座，玉座飾有銅置華蓋與白色大理石基壇。四樓有法務、山林、水產、商工等課，五樓正面靠東側有圖書閱覽室與書庫，其餘多為倉儲空間。建築物的東、西、南三側各層樓均設置了陽台，與臺灣總督府相同，因此夏日陽光直射時，室內溫度明顯較低，以維持良好的工作效率。

伍、總督府建築沿革

一、臺灣總督府

臺灣總督府從1919年落成啟用後，曾有過兩次重大的損傷，第一次為1935（日昭和10）年5月21日的火災，燒毀了五樓；另一次為1945年5月31日，美軍以轟炸機空襲臺北，總督府中彈延燒多日，毀損嚴重。而日本隨後於8月15日正式投降，中日兩國並於10月25日在臺北公會堂舉行受降典禮，結束了日本治臺50年的歷史。在同一個地點（欽差行臺/臺北公會堂），日本舉行了臺灣總督府始政與終政的儀式。

中華民國政府接收臺灣之後，開始著手整修這棟被戰火摧殘的建築，1946（民國35）年，為慶祝蔣中正60大壽，預計將其於整修完成後更名為「介壽館」，隔年9月，整修工程開始積極進行，1949年中央政府遷臺，蔣中正總統於臺北復行視事，1950年起此建築正式成為中華民國總統府。歷年來總統府外



臺灣總督府於1945年遭美軍轟炸

資料來源：郭雙富提供。



朝鮮總督府廳舍落成典禮，廳舍前方設置拱門入口。

資料來源：《朝鮮》，138號（1926年11月）。

觀及內部空間皆有所整理與更動：正立面的兩座圓頂衛塔改為平頂；原本鋼筋混凝土的屋頂結構在戰後的修復中改為木結構；左邊進出的總督到府路線改為右邊進出的總統路線；總督在三樓的辦公室成為總統的會客空間；日字型建築的中庭，由腳踏車停車場變成美觀的庭園，種植著平地罕見的特有保育類植物「臺灣油杉」。

1995年起，總統府開放參觀，民眾開始得以親身一窺總統府建築堂奧。1998年總統府建築經公告為國定古蹟，成為重要的文化資產。2001年完成的照明美化工程，使得此建築成為臺北絢爛的天際線主角。這棟將近90歲的老建築，在持續的利用與維護之下，仍然維

持其重要的政治、文化、歷史場域的角色。

二、朝鮮總督府

1926年，號稱「東洋第一大廳舍」的朝鮮總督府建築完工，選定始政紀念日10月1日舉行落成典禮。⁴³第三任總督齋藤實（任期1919-1927）率文武百官、朝鮮貴族、各國領事、民間人士等共一千五百名貴賓出席，當時來訪的泰國親王但尼（ダニ）也是座上客。典禮結束後，自下午1時起至5時開放大廳供一般民眾參觀，累計超過1萬人次，不啻為近代日本殖民建築史上的一大盛事。

43 〈東洋一の大殿堂けふ落成式をあぐ〉，《京城日報》，6771號，1926年10月11日，版1。



齋藤總督於朝鮮總督府廳舍落成典禮上致辭，大廳內賓客雲集。
資料來源：《朝鮮》，138號（1926年11月）。

1945年，美軍控制朝鮮半島，在總督府廳舍的大會議室與日本舉行投降文件簽字儀式，並於此成立駐朝鮮美陸軍司令部軍政廳。1946年臨時立法委員會於此成立，1948年7月，制憲國會於大廳內公布「大韓民國憲法」，8月，大韓民國首任總統李承晚於該建築的廣場上舉行就職典禮，原總督室成為總統

辦公室，該建築則更名為「中央廳」。1950年間，韓戰爆發，建築物內部全遭燒毀，外表亦有毀損。因財務拮据，遲至1961年朴正熙發動軍事政變後，才開始了建物的修復工程，「中央廳」轉而成為軍事政府國務總理的辦公廳。1968年，光化門遷回景福宮正南門原址。1986年，全斗煥政權將該建物改建整修

後，以此做為國立中央博物館的館舍。1995年，金泳三領導的文人政府提出「清算過去」、「回復民族精氣」等口號，建構主體性的論述，宣布拆除該建物，大圓頂被吊起置於廣場示眾，部分建築結構則移至大韓民國獨立紀念館展示。⁴⁴

陸、結論

與臺灣總督府相較，朝鮮總督府的成立時間晚了許多，但後者成立之初即有起造新廳舍的規劃，其新廳舍的建造工期較長、工程費用高了一倍以上，又因完工晚了臺灣總督府新廳舍近7年，設備、建材、機能性等亦得與時俱進，較為現代化。二個總督府廳舍的樣式皆明顯受到時代因素的影響：臺灣總督府設計完成於「辰野式」引領風騷的明治末期，風格較為華麗且具表現性；朝鮮總督府設計完成於大正中後期，正值強調個性的新感覺派式微、復古的歷史主義樣式再次興盛的年代，其建築語彙則重在彰顯理性莊嚴、永恆不朽。二個總督府均投入龐大的人力、財力與物力，強勢主導其廳舍建築計畫，結合日本傑

出的專業設計及施工團隊，大量使用及開發當地建材，兩地技術人員並有經常性的互訪、流動，朝鮮方面還特別來臺取經。時空因素雖然造成了諸多表象的差異，然而二個殖民地首府的統治官廳在本質與結構上卻又如此地相似：如廣大的規模與腹地、中央高聳的塔樓或巨大圓頂、強化權力核心的空間構成與配置，在在昭示著日本帝國威權統治支配的雄心壯志。

44 參見玄昌成，〈朝鮮總督府建築物的拆除：全球化下的國族主義建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第四-五章。